

中国消防协会建筑防火专业委员会

关于中国消防协会

建筑防火专业委员会征集委员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根据中国消防协会《关于同意中国建筑科学研究院作为中国消防协会建筑防火专业委员会支撑单位的函》（中消协函〔2021〕20号），现由中国建筑科学研究院作为中国消防协会建筑防火专业委员会（以下简称专委会）支撑单位，并由中国建筑科学研究院建筑防火研究所承担专委会秘书处工作，根据《中国消防协会章程》及《中国消防协会分支机构、实体机构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本着相关方广泛参与的原则，现面向全国公开征集第七届专委会委员，并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征集范围

全国建筑防火领域的生产者、经营者、使用者、消费者、公共利益方（科研院所、高等院校、行政主管部门、检测及认证机构、社会团体）等方面的专业人员。

二、申请条件

1. 从事或热心支持建筑防火专业工作，遵守中国消防协会章程和专委会工作规则，积极参加专委会组织的各项活动，认真履

行委员职责。

2. 熟悉国内外最新建筑防火发展趋势及研究成果，具备参加建筑防火领域工作的调研、分析和评价能力。

3. 具有中级（含）以上技术职称，或者具有与中级以上专业技术职称相对应的职务，从事相关技术工作或管理工作5年以上（含5年）、学术上有成就或工作上有贡献的在职工程技术人员或管理人员。

具有较高专业水平，在消防领域有突出成就或行业影响力的人员，可不受以上条件限制。

4. 年龄在65周岁以下，能够履行委员的职责和义务，能够承担和完成专委会委托的建筑防火相关工作。

5. 在我国境内依法设立的法人组织任职的，需经所在单位同意。所在单位应遵守中国消防协会章程，热心支持建筑防火专业工作。

6. 能够履行委员义务，并按相关规定向中国消防协会缴纳会费。

三、报送材料及要求

1. 申请第七届委员会委员人选需填写《中国消防协会建筑防火专业委员会委员申请表》（见附件），正反面打印后，由单位负责人在申请表指定位置签署意见，并加盖单位公章。推荐单位负责审查申请表，对申请表内容的真实性负责，每单位限推荐委员人选1人。

2. 请于2021年9月25日前，将申请表纸质材料一式三份（贴正面免冠一寸彩色照片）分别加盖公章（复印公章无效），另

附一寸彩色照片两张（背面注明姓名），邮寄至中国建筑科学研究院建筑防火研究所。同时将电子文档（word版，含电子照片）发邮件至指定邮箱（邮件主题为：第七届中国消防协会建筑防火专业委员会委员申请表-单位简称-姓名）。

3. 中国建筑科学研究院建筑防火研究所将根据有关规定，对申请人的学历、职务、职称、经验、科技成果等进行综合评定，并确定第七届中国消防协会建筑防火专业委员会委员候选人名单。

4. 所有报送资料将作为技术档案不再退还本人。

四、联系方式

单位名称：中国建筑科学研究院建筑防火研究所

邮寄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北三环东路30号A1111室，王礼收

邮 编：100013

联系人：仝玉、王礼

电 话：010-64517933

电子邮箱：cabr_fire@126.com

附件：中国消防协会建筑防火专业委员会第七届委员候选人推荐表

中国消防协会建筑防火专业委员会

2021年9月10日

附件：

中国消防协会建筑防火专业委员会
第七届委员候选人推荐表

姓 名		性 别		民 族		一寸 照片
出生年月		党 派		文化程度		
工作单位				现任职务 技术职称		
通讯地址 (邮编)				联系电话		
加入协会 时 间				在协会担任任何职务		
				个人会员证书编号		
工作简历						
主要科技 成果或著 作、论文						
所在单位 领导意见						(盖 章) 年 月 日
人事部门 意见						(盖 章) 年 月 日
协会常务 理事会审 查意见						(盖 章) 年 月 日